石狮市人民政府文件

狮政综〔2022〕101号

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鸿山镇 伍堡村长任山东南部国有农用地使用权及 森林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:

你局《关于鸿山镇伍堡村长任山东南部国有农用地使用权及森林、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的请示》(狮自然资〔2022〕274号)收悉。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:

- 一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有关规定,原则同意鸿山镇伍堡村长任山东南部地块的绿地部分地类定为林地,林地面积 3.1281 公顷;同意鸿山镇国有农用地使用权及森林、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申请。
 - 二、市林业资源站要根据森林资源建档有关要求,对该处林

地做好森林资源数据建档工作,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。

三、具体手续请有关部门予以办理。 此复。

附件: 1. 鸿山镇伍堡村长任山东南部国有农用地使用权及森林、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情况表

2. 鸿山镇伍堡村长任山东南部国有农用地界址图

石狮市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2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 1

鸿山镇伍堡村长任山东南部国有农用地 使用权及森林、林木所有权首次登记情况表

序号	申请单位	名称	土地面积 (公顷)	林地面积 (公顷)	2000 坐标系 (中心点坐标)		
					方位	X	Y
1	鸿山镇人民政府	鸿山镇伍堡 村长任山东 南部	3.1281	3.1281	东	2737080.538	40374288.932
					西	2737235.563	40374056.363
					南	2737050.616	40374049.016
					北	2737308.360	40374178.726

附件 2



